

牡丹江市公安局

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组织领导和监督情况

市公安局积极重视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监督，一是加强领导，成立组织机构。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为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，成立了由党委副书记陈伟宏任组长，党委委员、政治部主任毕元平为副组长，各科室和基层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市局办公室为政务公开工作责任科室，并指定一名专职人员负责具体工作，形成了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的工作体系。二是加强监督检查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取得实效。为保证政务公开工作任务的顺利开展，加强了日常的监督检查，制定了责任追究制度。领导班子还定期召开会议，研究和部署政务公开工作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

(二) 开展政策解读情况

2019 年，市公安局组织治安、消防、交警、户政、出入境等部门，通过传统媒体广播电视报纸和新媒体网络平台微信微博等，积极开展政策解读工作。结合省公安厅开展的“办事不求人”以及省市开展的“优化营商环境”活动，交警部门对驾驶人考试工作的规范、程序、机动车辆的检验规范，

户政部门对户口政策、手续、便民措施，出入境管理部门对关于简化出入境证件现场办理申请手续、居民申办普通护照、往来港澳通行证、往来台湾通行证的办证时限等，不仅及时进行了政策解读，还结合各项管理业务工作，出台并通过牡丹江政府网站公布了65项部门规定和办事流程。所属各执法部门做到执法依据和案件办理公开，通过各项政务公开新媒体，对全社会公布执法的法律依据、办事流程。案件当事人均可以通过互联网黑龙江省公安厅网站“龙警网”查询案件进展情况。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开工作目前正在通过公安内网公开试点，为下一步实行互联网公开进行一些列准备，待各项准备工作成熟后正式实施。

（三）回应社会关切情况

为了回应广大群众网上办事的需求，方便服务群众，市公安局通过互联网推出“警务公开”、“警务信息”“警队建设”“服务之窗”“互动平台”等栏目；集网上办公、服务群众、政策宣传、政务公开、社会监督等功能于一体，通过积极运用互联网传播功能，架起了公安机关与人民群众直接沟通的网上桥梁，为社会各界提供了功能齐全的网上服务。其中，“服务之窗”栏目与省公安厅“互联网+”平台已链接，市民可直接办理各项业务。全年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。

（四）推进“五公开”情况

在往年政务公开工作的基础上，积极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的公开工作。重新整理公开了本级公安机关内设机构和职能，领导班子成员基本情况及联系方式；全面梳理和完善了应予公开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执法依据；清理规范行政许可、审批事项，公开承办部门、审批程序流程图；公开了各种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项目、依据和标准；公开本级公安机关重大工作部署、社会治安状况，促经济保平安重要举措，各项中心工作和专项行动等工作情况和有关文件、公告和统计数据；及时公开公众关注的重大案（事）件侦破、查处情况，公安部 A、B 级通缉令，省公安厅面向社会发布的通缉令协查通报；通过新闻媒体、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微博等多种途径公开新闻发布会有关情况；逐步推行行政审批、行政处罚网上办理。进一步健全完善制度，重点抓好首问责任制、限时办结制、责任追究制“三项制度”的落实；开展公安机关政务公开工作调研，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工作的内容、审批程序和公开形式。

（五）制度机制建设情况

市公安局注重建立健全确保政务公开落到实处的工作机制，一是建立健全推行政务公开的组织保障机制，做到政务公开工作层层有人抓、有人管、有人具体落实、有人考核监督。二是建立健全推行政务公开的宣传联动机制。三是建立健全推行政务公开的制度管理机制。四是建立健全推行政

务公开的延伸拓展机制。五是建立健全推行政务公开为载体发布机制。六是建立健全推行政务公开的监督考核机制。

（六）政府网站政务公开开展情况

今年以来，牡丹江市公安局“雪城公安”抖音号、“牡丹江公安”微信公众号、“雪城警网—牡丹江公安”微博号、“雪城公安”头条号、“雪城公安”企鹅号等新媒体聚焦“扫黑除恶”“办事不求人”“忠诚保大庆”“贯彻习近平在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上的讲话”等重点工作，创新宣传方式、坚持随警作战、积极对上通联，被公安部宣传局“警苑心语”微信公众号转发5篇；“雪城公安”抖音号被“中国警察网”抖音号转载9条；被省公安厅“龙警”新媒体发转发90篇；官方抖音号单条浏览量16176.6万余次。“牡丹江公安”微信公众号被市委宣传部评为2018年度“最具影响力正能量新媒体平台”。在黑龙江省网信办开展公益广告征集活动中，我局新上报的两部公益广告分别获得三等奖、优秀作品奖。

一是公众号宣传亮点频出。“牡丹江公安”微信公众号及时掌握时下网络热点、及时进行政务公开，突出“国庆节”“教师节”等重要节点、扫黑除恶、“办事不求人”等宣传重点，综合运用“文字+图片、视频、漫画、H5”等多种形式开展宣传，粉丝增长至5万余人次。截至目前，共发布753篇文章，总阅读量达77万余人次，单条浏览量最高达45543次。

“办事不求人”工作开展以来，每天发布一条亮点工作，召

开推进群众“办事不求人”新闻发布会 1 次、扫黑除恶 新闻发布会 2 次。开设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专栏发布《每日一学》，助力广大民警和网友理解掌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。160 条信息被公安部宣传局“警苑心语”、省政法委“平安龙江建设”、省厅“龙警”政务新媒体采用。今年 4 月，“牡丹江公安”微信公众号被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网信办评为 2018 年度“最具影响力正能量新媒体平台”。二是网络媒体宣传成效显著。“雪城公安”抖音号、快手号共发布作品 213 部，获赞 1103 万，粉丝从 3.3 万增长到 66.6 万，增长了 20 倍。其中《为每一名穿过军装的英雄点赞》单条浏览量 16176.6 万，获赞 9898 万，男子拨打 110 报警电话》短视频播放量 3678 万人次、点赞量 39.8 万。2019 年 3 月，雪城公安正式入驻快手平台。现总播放量 200 万余次，其中单条播放量最高 81.6 万，点赞数 14850。三是微博宣传成果喜人。官方微博号对我局重大活动实时播报，及时进行政务公开，全年共发布微博 842 条，总阅读量 754 万人次，单条阅读量最高达 51.7 万，54 条信息分别被中国长安网、人民公安报、中国警察网、东北网等中央和省级政务微博转发。

（七）“中国牡丹江”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内容公开情况

重新编制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情况，目录下设的六个子

栏目的内容均已公开，市公安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年度报告即将编制完成，近期将在《中国牡丹江》门户网站予以公布，建立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制度，并落实了责任人。

编撰了《牡丹江市公安局 2019 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点》；更新了政府信息目录；共发布各类公开事项 97 条，工作信息 48 条；公布市公安局行政处罚信息共计 846 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57	减 2	119928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16	0	134729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
数量							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	0	0	0	0	0	0	0
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2	0	0	0	2

五、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市公安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也存在属事单位或部门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不高等方面问题。下一步，市公安局将重点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为主要内容，进一步加大新条例的宣传解读力度，做好对申请人解疑释惑工作，引导申请人合理有效提出申请，优化依申请信息公开资源配置。同时，加强对相关工作人员学习培训，强化意识、优化流程、提升本领，进一步提高工作质量和效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(无)